

网贷新政拉开了金融监管新序幕

■ 莫开伟

8月24日,银监会与工信部、公安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等部门联合发布《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简称《办法》)。该《办法》对网贷监管体制、网贷经营定位及网贷违法犯罪处罚等进行了全面、科学的界定。

自2015年12月28日,四部委发布网贷征求意见稿至今,仅半年多时间,《办法》即正式颁布,可谓行动迅速,这既彰显了中央政府加强网贷监管、维护金融稳定和避免民众遭受损失的急迫心情,更反映了网贷本身急欲走上正轨发展轨道的迫切需要。可以说,《办法》正式发布实施,标志着我国对互联网金融监管迈出了实质性、关键性一步,既表明了我国金融监管日趋成熟和完善,更拉开了金融监管序幕。从此,中国将告别网贷恐惧时代。

具体看,《办法》凸显了三大监管特点或功能。

首先,明确了监管部门,使互联网金融终于成了“有娘的孩子”。据统计,截至2016年6月底,全国正常运营的网贷机构共2349家,借贷余额

6212.61亿元。这样庞大的网贷金融体量,由于一直处于缺乏监管、缺规则、缺门槛的“三缺”状态,致使发展处于“无娘管”的无序状态,不仅异变为吸收存款、发放贷款的准金融机构,还有很多不少P2P借贷平台参与民间非法集资,将资金用于自营业务,形成了较大金融风险隐患,发生了大量资金断链关门、卷款跑路等现象,严重影响了市场参与者信心和行业声誉。《办法》的发布实施,明确了银监会、公安部等部门职责,消除了监管“真空地带”;建立起了政府监管、行业自律、市场约束三位一体的立体管理体系,充分发挥了政府、行业、市场各方力量,使网贷处于全方位监管之下,也使网贷发展有了自己的“主心骨”,终于可光明正大地发展了。而且,有利于建立统一数据登记平台,完善风险预警、监测机制,在规范从业机构市场行为和保护行业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加强了机构之间的业务交流和信息共享,树立行业的正面形象,为网贷发展营造了良好氛围。

其次是明确了经营定位,使互联网金融终于有了准确发展方向。过去一段时间,由于网贷方向定位不

准,一直将自己当成信用中介的“准金融机构”,本身却缺乏正规金融机构的风险控制机制和能力,导致了经营思想模糊,使经营行为发生了错位,变成了追求高风险投资回报的逐利商业机构,与之相伴的问题便逐渐增多和日益暴露。

现在,《办法》将其准确定位于信息中介机构,不得从事自身或变相融资、直接或间接接受和归集出借人的资金、不得直接提供担保或承诺保本保息、不得发放贷款等等,严格将其业务限制在信息中介范围。尤其规定网络借贷金额以小额为主,即同一自然人在同一网贷平台的借款余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在不同网贷平台借款总额不得超过100万元;同一法人在同一网贷平台借款余额上限不得超过100万元,在不同网贷借款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不仅将网贷严格控制在小而精的普惠金融业务范围,更能防范信贷风险集中诱发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

再就是明确了资管模式,使互联网金融终于有了可靠的风险隔离墙。过去,由于没有将网贷纳入正常监管轨道,大量网贷机构向外吸收的资金大都流入了自设的资金池,进行高风

险资本运作,无法隔离自有资金与吸收资金风险,酿造了大量资金断链和卷款跑路恶性金融事件,给网贷业正常发展蒙上了一层令人恐惧的阴影。

新《办法》的颁布实施,明确规定了网贷机构应选择符合条件的银行业金融机构作为第三方资金存管机构,对客户资金进行管理和监督,实现客户资金和网贷机构自身资金分账管理。该制度规定将有效防范网贷机构设立资金池和欺诈、侵占、挪用客户资金风险,有利于资金的安全与隔离,对于规范行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尤其,银行业金融机构可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交易资金划转、资金清算和对账等职责,将网贷机构的资金与客户的资金分账管理、分开存放,确保资金流向符合出借人的真实意愿,有效防范风险。且下一步随着银监会网贷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具体办法出台,可及时将网贷行业资金存管纳入正规轨道。

此外,《办法》第40条、41条、44条,对网贷违法犯罪定性及其情况处罚决定,严明了法律规范,使互联网金融违法违规行为终于有了严格的处罚机制,对约束网贷行为和优化网贷生态,将起到重要作用。

纵容外卖网竞价排名是公然侵害消费者

■ 李宏

近期,多家媒体称美团外卖、饿了么等外卖O2O,将竞价排名引入外卖平台当中来忽悠食客,此举再次触动公众神经。

营销链的一端连着商家,一端连着消费者,所以,这种做法究竟危害了谁,在此不言自明,最倒霉的是消费者,不但吃亏还可能上当。因为当有些消费者想通过互联网外卖订餐时,打开美团、饿了么等热门外卖网络平台首页,可能会直接在首页的“附近商家”中选择。大家一般都以,排名越靠前,越可能就是外卖平台的优质商家,殊不知,有些商家是通过竞价排名的方式,直接进入首页附近,“跻身”为推荐商家的靠前名次。而这种名次,与饭菜质量和食客评价无关甚至负相关,只是餐饮商家花200多元就能往前排序。

前段时间,百度因竞价排名闹起

的风波,虽说提醒了不少人,但可以肯定的是,如今还有许多食客仍被这种做法误导。不过,消费者终究能够知道,这类外卖网所谓的排名因竞价而获得时,最终的结果是没有赢家。食客不会继续看排名而下单;政府因监管缺口导致公信力降低;玩弄伎俩的小作坊一旦被曝光则声名狼藉,“赔本赚吆喝”;而收取商家小恩小惠的网络平台,即使暂时赚了点广告位推介费,最终也当成一个垫背的。对造成不公平竞价排名的那些店家和网络平台,这不是损人不利己吗?

这种做法为何屡试不爽?究其根本,是不良商家对黑钱的贪婪所致,是有关部门的监管不力使然。怎样根治这种乱象?

其一,职能部门监管不力应被问责。

网信办和工商等监管部门,应对消费者合法权益负起责任,应拿出治

理之策,对外卖平台的竞价排名机制加强审核与监管,如果是广告却不具有一般的可识别性,即意味着这种行为是对消费者知情权的侵犯。如果因此给用户造成误导并形成消费的事实,实质上属于一种欺诈违法行为,应当依照广告法的相关规定,对违法者予以严管重罚,对广告发布者除了依法开出相应罚款,并督促其立行整改。为了保证这项工作的有效推进,需要对“不作为监管者”作出前置性警示,以严肃纪纲,确保“非法竞价排名”失去滋生土壤,并通过机制、体制的完善,确保这类做法“玩不下去”。

其二,外卖平台等互联网企业,应“君子爱财取之有道”。

正规的推行竞价排名机制本无可厚非,但外卖平台竞价排名要有规矩。讲规矩,必须依法按规实施,确保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这样赚钱心里才能踏实。

根据9月1日起正式施行的《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之规定,只要商家是花钱提升排名的,外卖平台就该明确标示出这是商业广告或商业推广,而不是自然搜索呈现出来的结果,让用户在选择时有所注意和区分,而不是让用户误把靠花钱排名靠前的商家当成有口碑、服务优质的商家,这是应当坚守的最基本的底线原则。而在今后,互联网广告也应全面依法驶入正轨。否则,必将得不偿失。

其三,消费者应积极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我们不可苛求消费者成为生活百科的专家,但大家应力求掌握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最基本的法规常识,一旦上当受损,坚决通过曝光和投诉等依法维权,形成人人都是消费者、人人都是监督者的事实。试想大家都“较真”,无良商家和外卖平台就不敢为所欲为了。

【招商引资系列评论之一】

“饥渴”招商后患无穷

■ 金开尔

尽管招商引资对地方经济发展和拉动就业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但应该依据本地优势产业,开展产业链招商,以产业为导向开展招商引资。

曾几何时,唯GDP论引发我国东部地区排山倒海式的招商引资热潮,大部分地市都以“捡到篮子里的都是菜”的心态,把招商引资作为“第一要务”,层层下达招商引资指标,并制定严格的考核奖惩制度,所有党政部门均有招商引资任务。只要能来投资,不论与地方产业规划是否相符均来者不拒,只要引来投资就是功臣。一时间,“GDP英雄”层出不穷。

然而,这种表面看似迅猛的粗放型经济发展,也埋下了重重隐患,GDP光环的背后,付出了沉重代价。2015年,上海市环保局长张全在“民生惠民”新闻发布会上宣布,预计总投入约1000亿元,实施第六轮环保三年计划,安排220余个项目,设水、大气、土壤、固废、工业、农村农业、生态和循

环经济8个专项领域和若干保障措施。

浙江省时任省长李强在2015年省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将雾霾治理列为2015年浙江十件民生实事之首,全面淘汰改造燃煤小锅炉,基本淘汰黄标车,浙江省环保重点“五水共治”项目,总投资高达4680亿元。

江苏省确定,在2020年前投向太湖治污的费用,将有可能超过1000亿元。治污涉及项目包括各级太湖保护区内污水处理厂建设、饮用水安全工程、面源污染治理、生态修复等十大类。

值得庆幸的是,阵痛后的东部经济,及时调整产业结构,在倒逼企业转型升级的同时,实行高门槛、高标准、高质量、高要求的“四高”招商引资举措,使产业布局、产业结构、产业效能更趋合理。

令人担忧的是,在经济发展相对落后的地区,仍然在走以破坏环境为代价,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面对经济下行压力,许多市县为了迅速提升

经济发展速度,仍然以低门槛、高优惠为招商引资“秘籍”,不经严格审查和实地调研,贪多求快,甚至不惜把一些产生污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噪声、辐射等污染性要素的项目也一股脑儿引进来,似乎稳增长的唯一法宝就是吸引外地客商来投资。

在南昌市昌湾大道88号的空地上,曾一度成为村民热情期盼的项目——江西现代农产品流通中心停工了。这个项目规划用地约800亩,总投资24亿元,如今成了一片荒地,没有一丝复工的迹象。

东北某县,政府花力气从河北招来一家葡萄酒厂,当初承诺提供充足的原料,结果商家投资了六七千万,却被告知当地并不适宜种植葡萄,这家酒厂的设备至今还闲置着。

河南淅川县号称总投资5亿元、占地150亩、建筑面积10万平方米、建成后产值可达8亿元、利税8000万、解决200人就业的重点招商引资项目——河南轩秋(长虹)电器项目,如今不但没能按原计划2年建成投产,投

资方还因债务缠身被告上法庭,项目烂尾。

更有甚者,有的地方政府,超越法律法规范围,给予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和企业特权。如安徽怀宁挂牌保护招商引资重点企业,赋予企业不受检查的“超国民待遇”。山东滨州中海风景区五星级豪华酒店沦为羊圈。黑龙江肇东市政府出动警车低价为招商引资企业抢奶源,以不办生鲜乳许可证等证件要挟奶农。还有的地方招商招来的是污染企业,造成生态环境恶化。以至于民众血铅中毒、镉中毒的事件不断发生,百姓怨声载道。

事实上,“饥渴”招商,“逼疯”的是官员,破坏的是地区社会经济发展秩序,拖累的是地区群众福祉。产业转移不是简单的复制,更不能转移污染和落后产能,要把资源承载能力、生态环境容量作为承接产业转移的依据,努力实现节约发展、清洁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否则,必然使生态遭受严重污染和破坏,最后受伤的不仅是我们这代人,还祸及子孙后代。

图说国务院常务会议

2016年8月24日

紧扣消费品质量安全要素, 加快制定一批强制性国家标准

提高消费品国内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 推动实现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

重点研制一批消费品制造的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领域急需标准。

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技术标准的试点, 以科技创新促标准升级。

建立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 支持社会团体、企业发展优于国家和行业的标准。

引导企业增强质量、品牌和营销意识, 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

支持企业提高质量在线监测、控制和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能力。

鼓励大中型企业实施首席质量官制度。

强化品牌建设, 提高中国消费品知名度和美誉度。

鼓励社会资本设立消费品标准和质量提升专项基金, 营造尊重技术、追求品质的良好社会氛围。

创新标准和质量监管, 建设消费品质量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随机抽查企业、随机抽检产品、随机选择检测机构。

引导企业自我声明公开产品和服务标准, 并将标准实施情况纳入质量信用记录。

建立检验认证机构对产品质量承担连带责任制度。

建立主要消费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强化消费维权保护, 推进缺陷产品召回常态化。

建立消费品质量安全惩罚性赔偿、销售者先行赔付、责任保险等制度。

破除地方保护, 打击进出口、网购中的侵权假冒和包庇、纵容违法违规经营等行为。

把消费品标准与质量提升和装备制造升级紧密结合

以消费市场向中高端发展引导带动装备制造企业主动提高设备产品的性能、功能和工艺水平。

促进“中国制造”全产业链升级。

建立消费品生产经营负面清单管理制度

取消消费品生产经营其他市场准入限制。

推进消费品质量监督结果信息共享, 实现“一个标准、一次检验、结果互认、全国通行”。

鼓励更多企业走优质发展之路。

王利博制图